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ADFORD CAPITAL INVESTMENT LIMITED 萊福資本投資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01)

(認股權證代號：1307)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佈

中期業績

萊福資本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核數師審閱)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港元	港元
收益	(2)	495,964	1,103,500
出售被指定為持作買賣之財務資產 之已變現虧損淨額		(462,343)	(11,529,454)
被指定為持作買賣之財務資產 之未變現虧損淨額		(42,241,746)	(61,888,844)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虧損		(250,000)	-
其他營運收入		4,817	2,190,751
行政及其他營運開支		(5,595,040)	(11,444,064)
經營虧損	(4)	(48,048,348)	(81,568,111)
財務費用		(145,330)	(729,946)
除稅前虧損		(48,193,678)	(82,298,057)
稅項	(5)	-	-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附註	港元	港元
股東應佔本期間虧損		<u>(48,193,678)</u>	<u>(82,298,057)</u>
其他全面收入		<u>-</u>	<u>-</u>
股東應佔全面虧損總額		<u>(48,193,678)</u>	<u>(82,298,057)</u>
每股虧損	(6)		
基本及攤薄		<u>(0.28)</u>	<u>(0.85)</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u>103,186</u>	<u>125,443</u>
流動資產			
被指定為持作買賣之財務資產	(7)	<u>134,919,768</u>	183,312,798
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u>757,436</u>	527,532
現金及銀行結餘		<u>17,689,085</u>	<u>6,932,287</u>
		<u>153,366,289</u>	<u>190,772,617</u>
流動負債			
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		<u>236,377</u>	<u>4,714,370</u>
流動資產淨值		<u>153,129,912</u>	<u>186,058,247</u>
資產淨值		<u>153,233,098</u>	<u>186,183,690</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8)	<u>18,735,612</u>	16,314,813
儲備		<u>134,497,486</u>	<u>169,868,877</u>
權益總額		<u>153,233,098</u>	<u>186,183,690</u>

附註：

1.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按公平值或重估金額計量（倘適用）之若干物業及金融工具則除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惟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核數師審閱。

管理層須於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時作出影響會計政策之應用以及資產及負債、收入及支出之報告數額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管理層於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時就應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所作出之重大判斷以及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與應用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相同。

2. 收益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港元 港元

本期間收益分析如下：

來自被指定為持作買賣之財務資產之股息收入	<u>495,964</u>	<u>1,103,500</u>
----------------------	----------------	------------------

3. 分類資料

業務分類

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內，本集團之收益及虧損淨額主要來自被指定為持作買賣之財務資產之股息收入。董事認為，由於該等交易面對相同風險及享有共同回報，因此，該等業務構成一項業務分類。鑑於本集團之經營性質為投資控股，提供經營虧損之業務分類分析意義不大。

地區分類

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內，本集團超過90%之業務活動於香港進行及本集團超過90%之資產位於香港。因此，並無呈列地區分析。

4. 經營虧損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港元 港元

經營虧損乃經扣除以下各項後得出：

租賃物業經營租約租金	636,594	907,650
股份付款	-	851,88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u>28,657</u>	<u>29,880</u>

5. 稅項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並無任何應課稅溢利，故無須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二零一二年：無）。

6.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期間虧損48,193,678港元（二零一二年：82,298,057港元）及本期間內之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70,637,907股（二零一二年（經調整）：97,338,214股）計算。每股虧損已作調整，以反映本期間內進行之股份合併。

由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均無任何具潛在攤薄影響之股份，故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7. 被指定為持作買賣之財務資產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被指定為持作買賣之財務資產：		
於香港上市之股本證券 (附註a)	128,819,768	176,872,798
非上市債券證券 (附註b)	6,100,000	4,940,000
非上市股本證券 (附註b)	—	1,500,000
	<u>134,919,768</u>	<u>183,312,798</u>
被指定為持作買賣之上市財務資產之市值	<u>128,819,768</u>	<u>176,872,798</u>

附註：

- (a) 本集團持有之上市證券均為於香港上市。本集團維持涵蓋多個行業之多元化投資組合，如製造及貿易、投資控股及證券交易等。其公平值乃根據於活躍市場之市場報價計算而得出。
- (b) 非上市債務證券乃由一間上市公司發行。非上市債務證券及非上市股本證券之市場並不活躍，故本集團以金融機構提供之參考及接受投資公司管理層提供之最新財務資料確立價值。其包括使用近期公平交易及參考另一項大致上相同之工具。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下列香港上市公司股份之權益之賬面值超過本集團資產總值之10%。

股票名稱	主要業務	所持股份數目	擁有接受 投資公司之 股本比例	市值 港元
馬斯葛集團有限公司	製造太陽能級多晶硅、投資及買賣證券、提供融資、物業投資以及製造及銷售照相產品配件業務	283,744,496	2.32%	24,685,771
漢基控股有限公司	物業投資、證券投資、放債、持有投資及中醫診所業務	134,538,000	4.77%	23,544,150
中渝置地控股有限公司	物業開發及投資、財務投資、投資控股及持有物業	10,165,859	0.39%	22,568,207

8. 股本

	每股 面值0.01港元 之普通股數目	每股 面值0.1港元 之普通股數目	港元
法定：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00,000,000	-	1,000,000,000
股份合併	<u>(100,000,000,000)</u>	<u>10,000,000,000</u>	<u>-</u>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u>-</u>	<u>10,000,000,000</u>	<u>1,000,000,000</u>

於本期間內，本公司之股本變動如下：

	每股 面值0.01港元 之普通股數目	每股 面值0.1港元 之普通股數目	港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31,481,333	-	16,314,813
行使紅利認股權證	<i>a</i> 180	-	2
於配售時發行新股份	<i>b</i> 242,079,719	-	2,420,797
股份合併	<i>c</i> <u>(1,873,561,232)</u>	<u>187,356,123</u>	<u>-</u>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u>-</u>	<u>187,356,123</u>	<u>18,735,612</u>

附註：

- (a) 於二零一三年二月六日，18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新股份已按每股認股權證股份0.04港元之認購價於行使紅利認股權證時獲發行。

根據構成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三十日發行可認購股份之認股權證之文據條文以及認股權證之條款及條件，如附註(b)所述之本公司透過配售發行新股份之情況下，本公司須就於行使認股權證附帶之認購權時將予發行之該等認股權證股份之認購價作出調整。因此，5,299,056份尚未行使認股權證之認購價每股認股權證股份0.04港元已調整至5,434,929份尚未行使認股權證之認購價每股認股權證股份0.039港元，由二零一三年五月六日起生效。

於如附註(c)所述進行股份合併之情況下，本公司須就於行使認股權證附帶之認購權時將予發行之該等認股權證股份之認購價作出調整。因此，5,434,929份尚未行使認股權證之認購價每股認股權證股份0.039港元已調整至543,492份尚未行使認股權證之認購價每股認股權證股份0.39港元，由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日營業時間結束後生效。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有543,492份（二零一二年：5,299,236份）將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九日屆滿之尚未行使認股權證。根據本公司之現有股本架構，倘悉數行使該等尚未行使之認股權證，將導致額外發行543,492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新股份。

- (b) 於二零一三年五月六日，本公司已透過配售以每股0.065港元發行及配發242,079,719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新股份。
- (c) 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一日，股份合併已透過將每十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合併為一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合併股份而生效。

9.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派付中期現金股息（二零一二年：無）。

10. 關連方交易

除於中期業績公佈其他章節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本期間內在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已進行下列關連方交易：

關連方名稱	交易性質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港元	二零一二年 港元
威華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投資管理費 (附註a)	600,000	600,000
中南証券有限公司	利息開支 (附註b)	100,433	83,543
	經紀費用 (附註b)	73,704	873,162
	佣金收入	-	1,460,000
	利息收入	-	310,000

附註：

- (a) 威華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威華投資」）自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三日起為本集團之投資經理。投資管理費由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起為每月100,000港元。
- (b) 本集團透過中南証券有限公司（「中南証券」）開設之孖展買賣賬戶向中南証券獲得孖展融資貸款，以按照本集團之投資目標及政策進行證券買賣，中南証券為威華投資之同系附屬公司，因此，根據上市規則中南証券被視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直至二零一三年三月十八日，當中南証券不再為威華投資之同系附屬公司。

由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三年三月十八日期間，本集團已向中南証券支付經紀費73,704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873,162港元）及孖展利息100,433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83,543港元），而該等交易構成本集團之關連方交易。

11. 承擔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約就租賃物業所須履行未來最低租金款項之租賃承擔按到期日劃分如下：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一年內	<u>190,000</u>	<u>1,058,925</u>

12.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賬面值為134,919,768港元（二零一二年：181,812,798港元）之被指定為持作買賣之財務資產已就本集團所獲得之孖展融資向經紀作出抵押。

業務回顧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投資組合極為多元化，並由包括物業管理及發展；證券投資；資產管理；提供金融服務；提供物流服務；銀行；木材業務；採礦業務；保健及醫藥產品；中醫診所營運；娛樂及藝人培訓行業；酒店及餐廳營運；供應及採購礦物；製造及銷售積層板、銅線及磁線；製造太陽能級多晶硅、包裝及行李、皮草及成衣；鐘錶、珠寶及眼鏡產品之包裝產品；電子煙產品；及電話裝配服務等不同行業之業務組成。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股東應佔虧損淨額約48,194,000港元，主要由於被指定為持作買賣之財務資產之未變現虧損淨額所致。然而，有關虧損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同期為低，主要由於出售被指定為持作買賣之財務資產之已變現虧損淨額及被指定為持作買賣之財務資產之未變現虧損淨額分別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同期減少約95.99%及31.75%所致。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總資產約為153,469,000港元，其中非流動部份及流動部份分別約為103,000港元及153,366,000港元。由於本集團已償還應付一間經紀公司之款項，本集團之流動負債由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約4,714,000港元減少至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之約236,000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之淨資產約為153,233,000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五月六日，本公司透過配售代理按每股配售股份0.065港元之價格向不少於六名獨立投資者配售242,079,719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新普通股。配售所得之款項淨額由本集團用作投資及一般營運資金。

外匯波動

本集團大部份相關投資及商業交易均以港元為單位，故董事會認為外匯風險極低。

員工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聘有八名員工，包括三名執行董事，而於二零一二年年報所列有關人力資源之資料並無重大變動。

展望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世界銀行發出報告，將其對二零一三年之全球增長預測由2.4%下調至2.2%。預期歐元區於本年度仍然處於衰退，惟有望於來年復甦。美國及中國於本年度之國內生產總值（「國內生產總值」）增長可能分別達2%及7.7%，其增長預期稍低於分別為2.2%及7.8%之去年數字。根據世界銀行之預測，全球經濟將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分別增長3%及3.3%。

於回顧期間內，歐洲中央銀行（「歐洲央行」）將主要再融資利率降低25個基點至0.5%。歐洲央行進一步將邊際貸款融資利率降低50個基點至1%。減息應有助於支持歐元區經濟於來年之復甦前景。歐元區經濟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處於衰退及仍然呆滯，採購經理指數低於50之基準及失業率處於超過12%之新高。鑑於市況疲弱，歐洲央行可能於有需要時一直延續其寬鬆貨幣政策。

於美國方面，經濟基本因素回升及國內生產總值平均增長維持於2%。於樓價、失業率及企業盈利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不斷改善之同時，聯儲局主席伯南克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制定撤回聯儲局之量化寬鬆（「**量化寬鬆**」）計劃之暫定時間表。伯南克先生表示，聯儲局計劃於本年度稍後時間縮減其每月量化寬鬆資產購買規模。倘證實聯儲局之經濟預測大致上正確，則聯儲局將繼續審慎逐步放緩資產購買步伐及於二零一四年年中左右停止購買資產。市場對此公佈之反應激烈，且情況因中國銀行同業拆息突然上升及憂慮中國流動資金緊絀而進一步惡化。新興市場之股票指數於六月大幅下跌，而黃金價格下跌至接近三年低位。

於中國，儘管預期經濟以超過7%之相對較快速度增長，惟中國股票市場於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期間一直不振。中國政府於二零零八年之金融海嘯後推出之人民幣4萬億元之大規模經濟刺激方案已留下後遺症。簡而言之，大規模經濟刺激計劃已產生如高通脹及物業價格上升以及近期之流動資金緊絀等問題。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日，由於傳聞中國人民銀行拒絕向銀行提供資金，導致銀行於金融市場上尋求資金，故隔夜上海銀行同業拆放利率急升至13.44%之歷史新高。銀行自此得到教訓，並以保守方式管理資金需要。中國政府嘗試於影子銀行系統失控前加以規管，就此而言，中國政府於近期內不再推出進一步大規模經濟刺激方案可能對中國經濟及國內股票市場具長遠積極作用。

香港（「**香港**」）亦面對其本身之問題。聯儲局之量化寬鬆計劃及長期超低利率已增加通脹壓力之風險，並於地產行業產生泡沫。預期利率將於聯儲局於不久將來減少購買債券時上升。利率上升肯定影響香港物業市場，繼而影響銀行業及整體本土經濟，原因為地產業乃香港之支柱產業。於二零一三年第一季度，香港本地生產總值於私人消費及出口增加之帶動下按年（「**按年**」）增長2.8%。於二零一三年六月，零售銷售價值及數量分別按年增長14.7%及13.4%。珠寶、鐘錶及名貴禮品之銷售錄得最大按年增幅，其價值及數量分別急升42.5%及43.7%。然而，零售市場面對租金及原材料成本大幅上漲及具經驗員工持續不足等挑戰。大部份零售商預測內地旅客消費將會放緩，尤其是對奢侈品之消費。於過去數年受內地旅客及人民幣強勢所支持之香港零售市場可能於不久將來放緩。

於回顧期間內，生指數下跌8.2%，其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下挫至19,426點之半年低位，並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底反彈至20,803點。近期，本地股票市場於二零一三年七月底因美國溫和復甦及中國政府支持最低7%之國內生產總值增長之決心而反彈至22,000點水平。

聯儲局逐步減少量化寬鬆購買之消息已導致債券及股票市場之拋售。儘管逐步減少量化寬鬆可能為美國經濟復甦（於向美國出口方面繼而可令全球市場受惠）之跡象，惟當熱錢回流至美國導致債券及物業市場均出現拋售時，其將對發展中國家帶來壓力。因此，投資者於作出投資決定時應注意利率上升問題。

展望未來，董事會預期於二零一三年下半年之投資市場仍具挑戰性。本集團將繼續採納及維持審慎投資方案，以於把握所湧現之具吸引力投資機遇。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現時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其已與管理層檢討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本公司之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本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中期期告。應董事之要求，本公司之外聘核數師恒健會計師行有限公司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進行之審閱審閱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

購買、出售或贖回證券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本身之證券。

企業管治

於本期間內，本公司已遵守載於上市規則附錄14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守則」）之所載之所有守則條文及（如適用）建議最佳常規，惟於下文闡述之有關守則條文第A.4.1條及第A.6.7除外。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鍾育麟先生（主席）、嶋崎幸司先生（行政總裁）及張榮平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林栢森先生、林欣芳女士及吳燕凌女士。

根據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4.1條，非執行董事之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需接受重選。除獨立非執行董事林栢森先生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獲委任任期三年外，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林欣芳女士及吳燕凌女士並無指定任期，此舉構成偏離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4.1條。然而，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三分之一本公司董事（執行及非執行）須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因此，本公司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確保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與守則所規定者同等嚴格。

此外，根據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6.7條，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對股東之意見有公正之了解。就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二月十九日及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及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八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而言，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因彼之其他事務而未能出席該等大會。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之規定標準。經本公司進行查詢後，本公司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本期間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林栢森先生、林欣芳女士及吳燕凌女士。審核委員會已審閱、討論及審批本集團之本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該財務報表亦已由本公司核數師恒健會計師行有限公司審閱。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年報中所列之企業管治常規並無任何重大變動。

承董事會命
萊福資本投資有限公司
主席
鍾育麟

香港，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鍾育麟先生（主席）
嶋崎幸司先生（行政總裁）
張榮平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栢森先生
林欣芳女士
吳燕凌女士